

汉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智慧监管视频调度
会议系统（标准化市场监督管理所）
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SXSD2022-AK-054

采购单位：汉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代理机构：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第五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受汉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委托，按照政府采购程序，拟对汉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智慧监管视频调度会议系统（标准化市场监督管理所）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质条件的，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汉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智慧监管视频调度会议系统（标准化市场监督管理所）建设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SXSD2022-AK-054

三、采购人名称：汉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人：沈先生 联系方式：18709151000

地 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香溪路 8 号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李家佳 联系方式：17868350688

地 址：安康市汉滨区金洲国际城 7-2-403 室；

五、采购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内容：汉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智慧监管视频调度会议系统（标准化市场监督管理所）建设项目；

2. 项目用途：用于汉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智慧监管视频调度会议系统（标准化市场监督管理所）建设项目；

3. 项目性质：财政资金；

4. 采购预算：966000.00 元；

六、供应商资质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有能力提供本次采购服务的供应商。

1. 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

3. 信用记录：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经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

黑名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半年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近半年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近半年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4、《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6、《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8、《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10、《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八、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2年10月10日至2022年10月14日，每天9:00-12:00，14:00-17:0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3、方式：在线获取

4、售价：免费获取

注：网上报名与文件下载：

（1）投标供应商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请在文件发售时间以内将加盖原色鲜章的单位介绍信或者授权委托书（备注经办人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报名成功网页截图、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报名人身份证复印件扫描成PDF文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66930998@qq.com)，并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检查报名资料，否则报名无效，确认完毕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

（3）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向采购代理公司确认的，视为报名失败；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5）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6）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确认的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如未进行线上操作，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

（7）请各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九、招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招标时间和地点：

1. 招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10月31日14:00前；

2. 招标时间：2022年10月31日14:00时；

3. 招标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01开标室；

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0月09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陕财办采资〔2016〕53号》文件及省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购人：汉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汉滨区财政局

2. 合格的投标人、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投标人

2.1.1 凡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有能力提供本次货物和服务的制造商或授权供应商均可投标。

2.1.2 资质要求：

1) 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

3) 信用记录：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经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半年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近半年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近半年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

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要保证在投标文件中仍有上述 1) -6) 项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评审时，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查验上述资格证明原件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进行年检、是否在有效期内等），投标人不得拒绝，否则按不合格处理。

2.1.3 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被监督管理机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2.1.4 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2.1.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合格的货物与服务。

2.2.1 投标所用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2.2.2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的货物。

2.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须承担的与投标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包装、运输、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合同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参数

第五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投标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若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投标截止期五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根据澄清要求涉及的范围把书面答复送达给相关的每一个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投标人。

5.3 采购人可以视招标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投标人，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变更公告。

6.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单位。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交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按废标处理。

7.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均应以中文书写。

8.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招标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一 投标响应函
- 二 投标报价表
- 三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四 分项报价表
- 五 货物说明一览表

- 六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七 商务响应偏离表
- 八 投标方案说明及售后服务承诺
- 九 项目业绩一览表
- 十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8.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是指是设备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设备的报价及所发生的运杂费（含保险）、现场安装调试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以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

9.2 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所投设备的供应价、安装调试费、运杂费、等其它费用。

9.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9.4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应确保电子投标文件能够正常打开，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导致废标或未中标，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9.5 本项目预算为：玖拾陆万陆仟元整（¥：966000.00 元），投标报价大于或等于本采购预算按废标处理；

9.6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经评标委员会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评标委员会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10. 电子化投标报价步骤

10.1、电子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投标文件 (*.SXSZF)；

（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使用旧版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10.2、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8.0.0.36)》，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10.3、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软件（升级至最新版本）进行编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10.4、递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可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0.5、文件开启与解密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开标室的解密机上自行解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

1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保证金。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投标文件封面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1 除投标人对投标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13.2 投标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单位所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符合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要求的（*.SXSCF）格式

15. 投标截止日期

15.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将响应文件上传至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上。

15.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招标文件而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投标响应文件的上传

16.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期前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期前上传导致无法解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招标代理机构。

17.2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投标截止期始至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18. 开标

18.1 疫情防控要求

进场所有人员必须严格落实全程佩戴口罩、测量体温、详细登记等疫情防控措施，投标单位不超过 1 人。

18.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会议邀请所有投标人派代表参加，投标人须委派代表携带相关证件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3 条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19. 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19.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意见。

20.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0.1 公开开标后，直至发布中标公告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属保密范围，评标委员会及招标工作人员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

合同方面向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21、投标文件的澄清

21.1 在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说明，有关澄清或说明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2. 投标文件的初审

22.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文件签署是否合格。

22.2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要求，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影响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3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2) 提供的必备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无效或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4) 不满足“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中主要性能参数、功能要求和超出偏差范围的，包括未按“货物需求与技术要求”总则提供货物详细技术资料而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确定货物技术指标和质量的；
- 5) 投标人不接受 22.6 条规定的；
- 6)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7) 投标人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业绩的，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将上报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22.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2.5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报价表中内容与投标文件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应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6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23.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 22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的评价和比较。

23.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价和比较以响应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人分别从“商务评审”、“投标报价”、“技术方案评审”、“业绩、售后服务及培训”四项指标进行评审赋分。投标人综合得分为四项指标合计得分（满分 100 分）。

23.3 评分细则：

评审总分为 100 分，具体分值如下：

（1）商务评审（5 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单位，对付款、交货、验收、售后服务及投标响应等方面进行响应，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确计 5 分，未做详细响应计 1~4 分。

（2）投标报价（30 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3) 技术方案评审 (45 分)

① 总体方案评审 (10 分)

针对本项目制订总体方案: 方案描述详细, 系统功能设计合理、架构完整, 能充分体现项目功能, 计 7~10 分; 总体方案描述一般, 基本满足, 计 4~6 分; 总体方案描述不详细, 不满足项目采购要求计 0~3 分。

② 技术响应评审 (25 分)

投标技术指标清晰, 符合国际、国家的标准和有关规定, 技术资料齐全, 技术要求和参数全部响应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的计 25 分 (提供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 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2 分, 每项“★”负偏离扣 4 分, 扣完为止; 投标时须附有所投产品的资料(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功能证明材料: 不限于产品检测报告、彩页和截图等), 缺少或不全的, 由评标委员会酌情给予扣分;

③ 施工组织方案 (5 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施工组织方案: 方案具有系统性、完整性、科学性, 有具体的管理制度, 组织结构合理, 规范可行, 能够保证项目全面高效按期完成, 计 4~5 分; 施工组织方案基本满足项目施工需要的计 2~3 分; 施工组织方案不能满足本项目施工需要, 完成项目能力差的计 0~1 分;

④ 系统对接方案 (5 分)

为保证该系统上下联动要求, 该系统需与市、区、镇、村综治平台系统对接, 提供详实可行的对接方案和证明材料, 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4) 业绩、售后服务及培训 (20 分)

① 业绩评审 (6 分)

提供供应商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 (合同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每提供一份得 2 分, 最高 6 分;

② 售后服务 (10 分)

服务机构健全, 有稳定的售后服务队伍, 有详细可行的服务方案及标准、优惠承诺, 针对本项目及采购人需提供详细具体可行的服务措施和承诺, 计 7~10 分; 服务能力措施和承诺等基本满足项目需求, 计 4~6 分; 服务能力措施和承诺一般, 有偏离计 1~3 分;

③ 培训方案（4分）

负责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及维护人员，并有完整的培训方案，列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培训计划说明计3~4分；有基本的培训方案计2~3分；培训方案一般，没有明确计划的，计0~1分。

23.4 投标人的招标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有弄虚作假的，评标委员会将取消其招标资格。

23.5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推荐出三名以上中标候选人。如果综合评分出现两个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情况，按下列顺序排列：

- (1) 投标价格低的；
- (2) 技术评估得分高的；
- (3) 售后服务承诺优的。

23.6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招标记录和招标成交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报采购人。

23.7、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3.7.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则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货物和服务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20%的价格扣除，工程项目给予6%-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中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

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 2%-3%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实际价格扣除比例以本章中的约定为准（23.7.3 条）

23.7.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招标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23.7.3 价格优惠比例

（1）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单位，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3.7.4 关于融资的政府采购政策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具体可登陆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看办理。

24. 其他

24.1 拒绝商业贿赂

投标人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编制在投标文件中，同时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24.2 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应当报告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同意采取竞争性谈判、询价或者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2）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应予废标，并责成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依法重新招标。

25、公开招标拟转为竞争性谈判程序

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

政部令第 74 号）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具体程序如下：

25.1、谈判小组

(1) 原公开招标组建的评标委员会现转为谈判小组。

(2) 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25.2、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谈判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资质审查、谈判过程、第二次谈判报价、最终评审等阶段，第二次谈判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供应商，只有在谈判响应文件（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投标报价和评审的机会。谈判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中标候选单位排序。

(1) 第一次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

(2) 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供应商资格以及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

(3) 谈判过程：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谈判

① 谈判方案（原投标方案）

② 售后服务措施

③ 综合评定，推荐候选中标单位。

④ 谈判澄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就谈判响应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向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

(4) 第二次谈判报价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出第二次谈判报价。

(5) 最终评审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以综合评审有效报价（第二次谈判报价）最低者推荐为中标第一候选人，其次低价者第二候选人，以此类推。若中标候选人的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将分别依次序以：技术方案、商务响应的优劣的原则，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

25.3、谈判小组根据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谈判结果报告，报采购人。

六、授予合同

26. 中标通知书

26.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中标复函后，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在规定时间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6.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7. 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时，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收取标准及相应的计算办法，向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28. 签订合同

28.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27条或第28.1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29. 其他

29.1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应当报告财政管理部门，由财政管理部门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同意采取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或者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2）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应予废标，并责成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依法重新招标。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可以比照前款规定执行。

29.2 拒绝商业贿赂

29.2.1 投标人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

第五章 附件）编制在投标文件中，同时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30. 询问、质疑与投诉

30.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0.2 质疑

30.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时限为：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0.2.2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0.2.3 供应商必须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及其制作说明提出质疑。

30.2.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驳回。

30.2.5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鲜章）。

30.2.6 供应商应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联系人：李家佳，联系方式：17868350688，地址：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安康市汉滨区金洲国际城7-2-403室）

30.3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

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政府采购法》第55条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17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现就汉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智慧监管调度系统（标准化市场监督管理所）建设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采购项目信息

1. 项目名称：汉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智慧监管调度系统（标准化市场监督管理所）建设项目。
2. 项目地址：甲方指定。

第三条 合同总预算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预算价款为人民币：*****，具体价款以招标结果确定。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价值及设计、包装、运输、安装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售后报备等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方案及响应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
3. 乙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货物安装与施工

1. 乙方应在甲方的统一安排下进行项目实施，服从现场调配及协调，保证项目按时按质交付使用。乙方进入现场施工，必须遵守项目安装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
2. 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给出清理好的场地，甲方人员要加强人员管理，所有人员不得影响乙方施工，因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有权暂停施工、延长施工日期。

3. 进入甲方现场的乙方材料及工具等由乙方自行保管。由于施工组织及管理方面的原因而造成的一切安全及质量事故责任和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理。

4. 由于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所造成经济损失，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5. 工程施工期间，乙方人员的安全和工伤保险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或招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合格证、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配件、随机工具和其他相关资料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3. 甲方应当在到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后的3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如甲方在三天之内未提出书面异议则视同工程验收合格。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 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或启动；

(2) 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确定的售后人员负责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 产品交付使用后，质保期限为3年（自然磨损除外）。期间因产品

品质的原因，或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乙方无偿进行维护修补。若因甲方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坏，由乙方负责维护，只收取材料费和人工费。

第八条 货款支付

1. 项目验收完成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在签署验收单后的 15 个日历日内支付全部项目款项。

第九条 项目工期和可顺延的原因

1. 项目工期

本项目工期为 7 个工作日。

2. 下列情况下，经双方同意，项目工期可顺延：

- (1) 甲方变更项目内容或修改施工方案的；
- (2) 甲方不能按时提供场地，电源未能接通，障碍物未能清除而影响施工；
- (3) 不可抗力或人为因素不利于施工而延误工期。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不得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

2. 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逾期 20 天甲方有权选择中止合同，解除合同自通知乙方时生效。

3.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责令更正，拒不更正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 的违约金。

4. 在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内，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

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用于财务报销。3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4. 本合同在甲方支付完全部项目款、乙方项目质保期满后，合同方才失效。

5. 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

乙 方：

代表人：

代表人：

签 字：

签 字：

日 期：

日 期：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一、采购内容：汉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智慧监管视频调度会议系统（标准化市场监督管理所）建设项目

二、项目预算为：玖拾陆万陆仟元整（¥：966000.00 元）投标报价大于或等于本采购预算按废标处理；

三、技术参数要求：

1、主会场设备部署

序号	品名规格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视频会议终端	1. 支持 H. 323/SIP 协议标准；支持 IP 接入速率 64Kbps-8M bps； 2. 视频支持 H. 265、H. 264 HP、H. 264 BP、H. 264 SVC、H. 263、H. 263+图像编码协议，图像格式支持 1080P30、720P30、4CIF、CIF； 3. 音频支持 OPUS、AAC-LD、G. 729A、G. 722、G. 711U、G. 711A； 4. 支持标准 H. 239、BFCP 和数据双流协议； 5. 支持 3 路高清视频输入和 2 路高清视频输出，支持接口类型:HDMI、HT-RX； 6. 支持 5 路音频输入和 6 路音频输出接口；支持 USB 接口； 7. 支持无线辅流、wifi 等特性；支持触控屏操作；	1	台
2	视联网/统一视频会议控制服务系统（视联网会议调度系统）	符合以太网 802.3 标准； 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 ★支持 H. 264、H. 265 视频编解码协议；须提供满足该参数的测试报告。 支持 4K@30fps 编解码，视频分辨率支持 4K@30fps、1080P@30fps，且向下兼容；须提供满足该参数的测试报告。 ≥4 路高清视频输入、≥4 路高清视频输出，须具有 HDMI 接口； ≥3 路音频输入、≥2 路音频输出，须具有卡侬接口； ≥2*RJ45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网络接口。 ★支持多画面功能，一组会议中具有权限的终端须能够任意选择及组合所收看的画面；须提供满足该参数的测试报告。 须支持唇音同步、自动噪声抑制、快速自适应回声消除；	1	套

3	视联网/统一视频4K视频会议服务系统	<p>符合以太网 802.3 标准； 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 ★支持 H.264、H.265 视频编解码协议；须提供满足该参数的测试报告。 支持 4K@30fps 编解码，视频分辨率支持 4K@30fps、1080P@30fps，且向下兼容；须提供满足该参数的测试报告。 ≥4 路高清视频输入、≥4 路高清视频输出，须具有 HDMI 接口； ≥3 路音频输入、≥2 路音频输出，须具有卡侬接口； ≥2*RJ45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网络接口。 ★支持多画面功能，一组会议中具有权限的终端须能够任意选择及组合所收看的画面；须提供满足该参数的测试报告。 须支持唇音同步、自动噪声抑制、快速自适应回声消除； ★支持在同一组会议中，多终端同时发起动态辅流，辅流分辨率不低于 4K@30fps；须提供满足该参数的测试报告。 须支持高清视频会议、视频点播、可视电话等功能。 含：1*4K 云台摄像机；2*定向鹅颈麦克风。</p>	1	套
---	--------------------	--	---	---

2、分会场设备部署

4	视联网/统一视频高清视频会议终端服务系统	<p>符合以太网 802.3 标准； 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 ★支持 H.264 视频编解码协议； 视频分辨率支持 1080P、720P 格式，且向下兼容； 支持 ≥2 路视频输入接口，≥1 路视频输出接口，须具有 HDMI 接口； 支持 ≥1 路音频输入 ≥1 路音频输出接口； 网络接口：≥1 路 RJ45 100M 自适应网口； ★支持多画面功能，在一组会议中，与会终端可自由选择所收看画面及组合模式，支持 ≥2 种画面显示模式。须提供满足该参数的测试报告。 支持唇音同步、自动噪声抑制功能；须提供满足该参数的测试报告。 支持高清视频会议、可视电话、发布直播功能； 含：1*高清云台摄像机；1*定向鹅颈麦克风</p>	10	套
---	----------------------	--	----	---

5	视联网/统一 视频高清视 频会议终端 服务系统	<p>符合以太网 802.3 标准，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p> <p>★支持 H.264 视频编解码协议</p> <p>视频分辨率支持 1080P、720P 格式，且向下兼容</p> <p>支持≥2 路视频输入接口 ≥1 路视频输出接口，须具有 HDMI 接口</p> <p>支持≥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接口</p> <p>网络接口 ≥1 路 RJ45 100M 自适应网口</p> <p>★支持多画面功能，在一组会议中，与会终端可自由选择所收看画面及组合</p> <p>模式，支持≥2 种画面显示模式。须提供满足该参数的测试报告。</p> <p>支持唇音同步、自动噪声抑制功能；须提供满足该参数的测试报告。</p> <p>支持高清视频会议、可视电话、发布直播功能</p> <p>含 1*USB 摄像头 1*定向鹅颈麦克风</p>	18	套
---	----------------------------------	---	----	---

3、其他设备

6	24 口接入交 换机	<p>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24，固化 1G SFP 光接口≥4 个；</p> <p>要求所投设备 MAC 地址≥16K</p> <p>要求设备采用静音无风扇节能设计</p> <p>支持生成树协议 STP(IEEE 802.1D)，RSTP(IEEE 802.1w) 和 MSTP(IEEE 802.1s)，完全保证快速收敛，提高容错能力，保证网络的稳定运行和链路的负载均衡，合理使用网络通道，提供冗余链路利用率。</p> <p>支持特有的 CPU 保护策略 CPP，对发往 CPU 的数据流，进行流区分和优先级队列分级处理，并根据需要实施带宽限速，充分保护 CPU 不被非法流量占用、恶意攻击和资源消耗</p> <p>支持基础网络保护策略 NFPP，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 ARP 报文、ICMP 请求报文、DHCP 请求报文等数据包的数率，对超过限速阈值的报文进行丢弃处理，甚至能够识别攻击行为，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p> <p>支持快速链路检测协议 RLDP，可快速检测链路的通断和光纤链路的单向性，并支持端口下的环路检测功能，防止端口下因私接 Hub 等设备形成的环路而导致网络故障的现象。</p> <p>★设备自带云管理功能，支持一键设备发现，并在线生成交付验收报告；支持一键全网巡检操作，随时随地掌握网络健康状况，并自动生成巡检报告；支持短信认证、微信认证、web 认证，支持认证页面自定义；支持一键升级、定时升级网络中的网络设备；支持分级分权功能，实现分布区域，统一管理。</p> <p>★提供工信部设备进网许可证；并且入网许可证须提供工信部官网查询结果 截图及链接</p> <p>★要求所投设备遵守国家标准的设计规则，并提供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出具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p>	1	台
---	---------------	--	---	---

7	分会场显示设备	65 寸显示屏 屏幕尺寸：65 英寸 分辨率：3840*2160 电视类型：智慧屏，4K 超清 存储内存：≥16GB CPU 核心数：≥四核 屏幕比例：16:9 对比度：50000:1 接口：HDMI (ARC) USB 模拟 RF 接口 数字 RF 接口 刷屏率：60Hz	18	台
8	42U 机柜	服务器机柜尺寸约为 2000*9000*600（国标）	1	台

3、链路

9	区级链路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主会场（100M 光纤专线）	2	条/年
10	分会场链路	各所队分会场（10M 光纤到各分会场）	28	条/年

第五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汉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智慧监管视频调度 会议系统（标准化市场监督管理所） 建设项目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SXSD2022-AK-054

投 标 人（盖章）： _____

法人或委托人（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目录

- 一 投标响应函
- 二 投标报价表
- 三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四 分项报价表
- 五 货物说明一览表
- 六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七 商务响应偏离表
- 八 投标方案说明及售后服务承诺
- 九 项目业绩一览表
- 十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一、投标响应函

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为 （采购项目名称） 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投标电子文件一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 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 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投标人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招标文件中的有关拒绝招标的条款。

6. 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7. 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表（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SXSD2022-AK-054

报价内容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元)	交货期及工期 (日历日)	质保期 (年)
汉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智慧监管 视频调度会议系统（标准化市场监 督管理所）建设项目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			

备注：

1、以上报价必须包括货物的价格及与其相关的各项税费、运输、装卸、包装、验收等一切费用。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 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
3. 信用记录：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经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半年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近半年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近半年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模板：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的谈判，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p>法人代表签字：_____</p> <p>（公章）：</p> <p>年 月 日</p>	<p>（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p>
---	---------------------

<p>代理人（被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p> <p>职务：_____</p> <p>年 月 日</p>	<p>（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 代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注：参会人员非公司法定代表人的，适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参会人员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的，适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格式）

陕西顺德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第 标段的投标
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
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
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
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
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
“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标段空白处填写“/”。

四、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商	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合 计		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注：

1、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须包括产品价款、附件、配件、备品备件、途中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维护费、培训费、技术资料费、保险费、税费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应缴费用等完成本投标文件要求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含主要部件）	制造商	产地	型号	规格参数

注：①本表须如实逐项填写，不得空缺。空缺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六、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参数规格、配置	偏离度	说明

注：请按所投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和要求”认真填写本表。偏差说明填写：优于、等于、低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商务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项目编号:

序号			备注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注: 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八、投标方案说明及售后服务承诺

供应商根据第二章 23.3 项对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的要求、第三章商务条款、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根据自身情况自行撰写。

九、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汉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智慧监管视频调度会议系统（标准化市场监督管理所）
建设项目

序号	委托方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签约日期	投资额	备注

注：投标人应填写“项目业绩一览表”，并附上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果合同金额为外币，应以合同币种按中标时的汇率或项目建设完成时的汇率换算成人民币
计价（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其他证明材料

其他证明材料非供应商必备证明材料，仅作为评审的参考因素，未提供或提供有瑕疵仅做扣分处理，不影响投标人投标资格。

提供政府采购政策货物（产品）的证明材料（如有）

（没有的此项可删除）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1、（非中小企业可删除。）★供应商对身份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说明：不提供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不提供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附件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没有可删除）

说明：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该情形，应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2.7 款、第 14.2 款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在《分项明细报价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2、本表仅适用于涉及提供产品的服务项目，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未提供证明材料，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没有可删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库〔2017〕141号）文件，并如实填写，享受价格折扣的企业如成交，此声明函 将随成交结果一同公示如实填写，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不提供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此表可删除。